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融資租賃安排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成都首中（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南方租賃訂立租賃協議，據此，南方租賃同意透過售後回租租賃資產的方式向成都首中提供融資租賃，為期一年。

於本公告日期，首鋼集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擁有約 65.49%權益及於首長四方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 50.54%權益。南方租賃由首長四方持有 75%權益及由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首鋼控股持有 25%權益。根據上市規則，南方租賃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南方租賃與成都首中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租賃協議項下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但低於 5%，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就租賃協議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租賃協議項下交易之適用盈利比率的百分比率高於 5%但低於 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南方租賃與成都首中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成都首中與南方租賃訂立租賃協議，據此，南方租賃同意透過售後回租租賃資產的方式向成都首中提供融資租賃，為期一年。

租賃協議

訂立租賃協議之日期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

交易之訂約方

出租人： 南方租賃；及

承租人： 成都首中，主要從事停車場的投資及管理。

交易事項

南方租賃將向成都首中購買租賃資產，代價為人民幣 60,00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73,170,732 元）。然後，南方租賃再將租賃資產回租給成都首中，為期一年。於租賃協議之租賃期結束時，成都首中將按名義購買價人民幣 1 元（相當於約港幣 1.22 元）購買租賃資產。

租賃款項

根據租賃協議須支付予南方租賃之租賃款項總額為約人民幣 63,345,833 元（相當於約港幣 77,251,016 元），當中包括(i) 本金額為人民幣 60,00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73,170,732 元）；及(ii)利息約人民幣 3,345,833 元（相當於約港幣 4,080,284 元），按固定年利率 5.5%計算。該利率將以四期按季度支付，而於租賃協議之租賃期結束時，該本金額將需連同最後一期利息支付予南方租賃。南方租賃亦於租賃期開始前向成都首中收取一筆過手續費人民幣 90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1,097,561 元）。

上述條款乃經由訂約各方參考現行市場利率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協定。

擔保

首中（為成都首中的控股公司）將就成都首中履行租賃協議項下的責任向南方租賃提供擔保。

展期

於租賃協議之租賃期結束前，訂約雙方可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將租賃期展期一年，於該展期期間之固定年利率為 7.15%。

訂立租賃協議之理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 鐵礦石、鋼鐵及相關產品貿易；(ii)在中國從事停車場系統及服務之業務，專注於智能停車場系統；及(iii) 於中國提供私募基金管理服務。

南方租賃主要於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租賃協議乃於成都首中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訂立租賃協議將令成都首中為其投資作融資。

鑒於租賃協議乃於成都首中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賃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首鋼集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擁有約 65.49%權益及於首長四方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 50.54%權益。南方租賃由首長四方持有 75%權益及由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首鋼控股持有 25%權益。根據上市規則，南方租賃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南方租賃與成都首中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租賃協議項下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但低於 5%，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就租賃協議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租賃協議項下交易之適用盈利比率的百分比率高於 5%但低於 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南方租賃與成都首中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於批准租賃協議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李少峰先生、舒洪先生、梁順生先生及劉景偉先生可能被視為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已就建議批准

租賃協議之決議案放棄投票。趙天賜先生可能被視為於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中擁有權益，惟彼沒有出席批准租賃協議之董事會會議，且並無就批准租賃協議之決議案投票。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賃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以下詞彙將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成都首中」	指	成都首中易泊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港幣」	指	港幣，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協議」	指	成都首中與南方租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據此，南方租賃已同意透過售後回租租賃資產的方式向成都首中提供融資租賃；
「租賃資產」	指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吉瑞五路 222 號地下車庫(有 1,457 個車位)，即一幅共用宗地面積 20,551.37 平方米及房屋建築面積 46,870.09 平方米的商業用地的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房屋(構築物)所有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首長四方」	指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首鋼集團」	指	首鋼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國有獨資公司；
「首鋼控股」	指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首中」	指	首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44.94%之附屬公司；
「南方租賃」	指	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除本公告另有所指者外，於本公告內，人民幣換算為港幣之匯率為港幣1.00元兌人民幣0.82元，惟僅作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幣款項應可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於所有情況下予以換算。

承董事會命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趙天暘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趙天暘先生（主席）、李少峰先生（副主席）、梁衡義先生（董事總經理）、舒洪先生（副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景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胤輝博士（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泉靈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